



## 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1月18日

連絡人：李俊毅主任檢察官

連絡電話：(049)2242602\*2822

### 南投地檢再查獲

#### 第一選區縣議員候選人父親現金行賄

本署鄭宇軒檢察官於昨(17)日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南投縣調查站、中部地區機動工作站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南投分局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查第六大隊第一隊，偵辦蕭姓樁腳涉嫌為南投縣第一選區(南投市、名間鄉)某縣議員候選人現金買票賄選案，經檢察官偵訊蕭姓樁腳、選民等人後，認蕭姓樁腳涉犯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99條第1項投票行賄罪嫌重大，具保新臺幣(下同)5萬元，再向上溯源該縣議員候選人父親，經拘提到案，於今(18)日深夜向法院聲請羈押該候選人父親。

南投縣第一選區某縣議員候選人父親涉嫌於民國111年10月中旬，交付蕭姓樁腳新臺幣(下同)5萬元，由蕭姓樁腳向選區有投票權之選民以每票500元交付賄賂，請求其投票支持該縣議員候選人。查賄團隊於昨日上午持搜索票搜索蕭姓樁腳住處、通知多名選民到案，釐清案情，因查得資金來源係該候選人父親，查賄團隊迅於昨日晚間拘提該候選人父親到案，訊後認該候選人父親有勾串共犯、證人之虞，向法院聲請羈押並禁止通信、接見。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駐區檢察官進駐後與南投地區檢、警、調，嚴密查察，於一週內接連查獲第一選區縣議員候選人2名、縣議員候選人父親1名、竹山鎮民代表候選人1名等多件現金買票案件，並已羈押3人，查賄團隊整備齊全、嚴陣以待，呼籲候選人及其樁腳切勿心存僥倖，以身試法。

本署24小時檢舉賄選專線：049-2242276、傳真機：049-2242976、  
電子信箱：[ntcmail@mail.moj.gov.tw](mailto:ntcmail@mail.moj.gov.tw)。亦可撥打檢舉賄選專線  
0800024099，撥通後按4或掃描本署QRCODE直接檢舉。



南投地檢署檢舉LINE